**床旁康复移动工作站采购需求公示**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床旁康复移动工作站 | **是否预选项目**  | 否 |
| **采购人名称**  | 深圳市中医院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财政预算限额（元）**  | 260000 |
| **项目背景**  |  见需求 |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2）若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且生产范围包含该产品；若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代理商或授权供应商，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包含该产品；3）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证》的扫描件，原件备查（开标时，该证应在有效期内；若不在有效期内，则需提供该证和所投产品在该证有效期内生产的药监局出具的证明文件）；4）若所投产品为进口，则投标人必须提供由设备制造商或授权的中国总代理签署的合法有效的保修、维修承诺函；若所投产品为国产产品，则无需提供。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6）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7）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8）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 **货物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预算金额** |
| 1 | 床旁康复移动工作站 | 1 | 套 | 拒绝进口 | 260000 |

 |
| **具体技术要求**  | **说明：投标人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包括产品原厂说明书或产品彩页等。提供的证明资料与投标响应情况不相符的，视为《技术规格偏离表》填写不实。****床旁康复移动工作站****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 **一** | **床旁康复移动工作站** | ▲康复管理系统：包括重症康复临床路径、风险把控提示，智能康复评估、自动出评估报告及康复方案1、规范化康复路径，帮助初学者快速入门：主观评估-客观评估-问题分析-康复策略 |
| 2、▲康复评估体系物联网化，可大大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数据管理能力，并以循证医学为标准，持续免费为客户升级打造物联网体系 |
| 3、智能化给出评估结论和康复方案，系统自动基于评估结果给予康复方案 |
| 4、▲无处不在的风险预警提示，让康复更安心，具有早期活动风险提示、运动风险提示、康复评估前风险评估、康复的危险分层管理的功能 |
| 5、支持云端数据管理，在线管理多个患者数据 |
| （二）呼吸肌训练仪：1.1 设备可单独使用，亦可搭配呼吸训练器专用软件使用；搭配软件使用可进行患者信息、数据管理 |
| 1.2 ▲可进行精准呼吸肌训练，独家排痰等训练 |
| 1.3 图解负荷显示：最近的36次训练；训练计数器：高达999次 |
| 1.4 肌力指数显示：0-300cmH2O；肌力指数评级：很差，差，一般，平均值，好，很好，极好 |
| 1.5 流速: 0-13升/秒 |
| 1.6 体积显示（测试）：0-8升 |
| 2.精确度：压强：±1% 流速：±5% 体积：±5% |
| 2.1 分辨率： 压强：1cmH2O，流速：0.1升/秒 |
| 2.2 正常工作电量时长：长达15小时 |
| 2.3 数据传输方式：有线和无线两种方式 |
| 2.4 ▲可与康复软件实现物联网化应用，评估与训练数据可自动上传至康复管理系统，并可打印测试报告 |
| （三）低频电疗仪：1)适用范围：本治疗仪对扭挫伤、肌痛、各种肢体瘫痪和感觉功能障碍起到辅助治疗的作用。 |
| 2)技术指标：1.安全类型：I类BF型2.输出脉冲宽度：300μs士10%3.输出脉冲频率：0.8Hz~520.2Hz 自动调整4.输出脉冲最大幅度：不大于38V5.输出最大有效值：5.8V6.吸附负压范围：-0.5~-21kPa7.定时设置范围：0--60min+ 1%默认值20min，调节步长1min8.处方设置：1#~6#，默认1#9.皮肤电极单个脉冲的最大输出能量≤0.5mJ |
| 3) 性能特点：1.按照国际标准全部实现人性化设计，LCD显示屏，清晰、美观，操作简便实用。2.▲独立的两组输出（每组两路），可对同一患者的两个部位或两名患者同时进行治疗，人性化设计，操作简便，双路可调输出显示指示清晰。3.▲新型的负压吸附系统，既能使双路吸附电极轻松地吸附于治疗部位，又能起到中医拔罐作用。4.治疗仪在治疗过程中，电极开路、短路或电源复通预置不为零时报警并切断输出，治疗结束时声音提示。 |
| （四）等长肌力测试仪：1.▲可以测量全身主要肌肉群的力量，精准反馈评估时的拉（压）力；亦可搭配APP使用，实现数据管理、报告打印等功能 |
| 2.▲可与康复管理系统实现物联网化应用，测试数据自动同步到康复管理系统上边，并可打印报告 |
| 3.压力测量范围：0-50kg；压力误差范围：±0.1kg |
| 4.拉力测量范围：0-100kg；拉力误差范围：±0.1kg |
| 5.测量单位：kgf/N |
| 6.充电时长：2h |
| 7.待机时长：7天 |
| （五）便携式肺功能仪:1.可测试项目： FVC、FEV1、PEF、FEV3、FEV6、MEF75、MEF50、MEF25、MEF75%-25%、VC、MVV |
| 2.测量范围（BTPS）：流速（L/S）：1-14；流量（L）：0-8 |
| 3.流速准确性（误差）：±10％或18L/min，两者取其大值 |
| 4.容积准确性：±3％或±0.05L，两者取其大值 |
| 5.锂电池供电，可充电；电池电量状态指示； |
| 6.防电击程度：BF型应用部分 |
| 7.蓝牙：BLE4.0和USB |
| 8.图形：可外接外设显示流速容量曲线，容量时间曲线 |
| 9.国际标准：美国胸科学会ATS和欧洲呼吸学会RES肺功能金标准 |
| 10.其他：可与手持设备连接，打印、显示报告，辅助分析等 |

**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等长肌力测试仪1 | 1 | 台 |
| 2 | 呼吸肌训练仪（主机）1 | 1 | 台 |
| 3 | 便携式肺功能仪1 | 1 | 台 |
| 4 | 低频电疗仪 1 | 1 | 台 |
| 5 | 推车1 | 1 | 台 |
| 6 | 软件系统 | 1 | 台 |
| 7 | 平板电脑1 | 1 | 台 |
| 8 | 流量卡  | 1 | 个 |

 |
| **商务需求**  |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商务需求** |
|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 |
| **1** | **维修及维护服务** | 1.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各主机、配件和易耗品的保修期限,并承诺提供整机免费保修期2年(废标条款),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不少于 2 次。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工时费。 |
| 1.2由设备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 2 小时内响应， 24 小时维修到位（不可抗力情况除外）。消耗品和零配件供应及时，特殊情况下可提供备用机。 |
| 1.3投标人负责货物的终身维修，保证终身供应维修配件， 3 年内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
| **2** | **质量保证** | 2.1在保修期内, 投标人应确保年开机率在95%以上, 若不能达到此开机率，将作以下处理：a. 年开机率在90-95%之间按一赔 二延长保修期；b. 年开机率在85-90%之间按一赔 五延长保修期；c. 年开机率低于85%，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更换新机，并重新计算保修期，以及赔偿用户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注：年开机率=（365-停机天数）/365） |
| **（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 |
| **1** | **维修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 | 1.1由设备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 2 小时内响应， 24 小时维修到位（不可抗力情况除外）。消耗品和零配件供应及时，特殊情况下可提供备用机。 |
| 1.2保修期满后，投标人应以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价格最高的前5项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明细必须填写于《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明清单》中。 |
| 1.3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就优惠价进行谈判，但优惠价不得高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明清单》中承诺的维修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 |
| 1.4设备制造商维修的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设备制造商提供维修专用发票后，采购人支付维修费用。 |
| 1.5投标人及设备制造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不按时进行维修，不得要求采购人购买所谓“保修服务”（即：不论设备有无故障先买保修服务），不得在设备中嵌设任何不利于采购人使用与维修设备的障碍。 |
| **（三）其他商务要求** |
| **1** | **交货要求** | 1.1投标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交货(废标条款)。 |
| 1.2投标人应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清单、产品说明书、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含维修密码及接口数据）、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所有外文资料须提供中文译本。文件应随货物一并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3提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产品如需要计量检定的应提供相关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合法检定报告。其中，进口设备必须具有报关证明文件、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合格证明文件。 |
| **2** | **运输、安装和验收** | 2.1投标人负责将货物安全无损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承担设备的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商检及计量检测、关税、增值税和进口代理等费用。 |
| 2.2采购人有权检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如果发现所交货物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不符或存在质量、技术缺陷等,采购人可以拒绝接收该货物,投标人应在 3个工作日内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措施,以满足规格的要求，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 2.3投标人负责货物的现场安装和调试,提供货物安装、调试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投标人应在货物运至指定地点后一周内开始安装调试,并在 7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
| 2.4由投标人代表和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对产品进行验收。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规定标准执行。经检验设备正常运作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 **3** | **培训** | 3.1中标人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免费对采购单位指定人员进行定期培训及指导，直至其完全掌握设备的基本故障处理技术。 |
| **4** | **知识产权** | 4.1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投标人保证所提供软件的合法性，所发生的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采购人无关。 |
| 4.2采购人购买产品后，有权对该产品与其他设备进行配套、整合或适当改进，而免受侵犯专利权的起诉。 |
| **5** | **付款方式** | 5.1货到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并提供全额发票后支付95%，5%余款作为质保金。质保金在保修期结束后，经采购人确认产品质量无问题后支付。 |
| **6** | **违约责任** | 6.1如投标人未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投标人应承担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的违约责任，并赔偿采购人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实际经济损失超出履约保证金额，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
| 6.2投标人所交设备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功能、技术参数等方面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约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收货，投标人向采购人偿付项目采购金额千分之 十 （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由主管部门对中标人进行处罚。 |
| 6.3投标人不能交付设备的，投标人向采购人偿付项目采购金额千分之 十 （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由主管部门对中标人进行处罚。 |
| 6.4投标人逾期未交设备的，投标人向采购人每日偿付设备款千分之 五 的违约金。投标人超过交货期限 30 日仍未交货，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
| 6.5违约金先从由投标人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若有不足部分则由中标人补齐。 |
| **7** | **其他** | 7.1投标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

备注：1.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部分，请详细列明免费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要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免费保修期限、售后服务人员配备、技术培训方案、质量保证、违约承诺、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方案等。 2. “（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部分，请详细列明免费保修期外的售后服务要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零配件的优惠率、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方案、提供的服务等。3. “（三）其他商务要求”部分，如有补充，请详细列明。 |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说明：请根据所填的“具体技术要求”详细填写下表的“序号”、“货物名称”、“招标技术要求”方面的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投标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规格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招标商务条款 | 投标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一）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三）其他商务条款偏离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说明：请根据所填的“商务需求”详细填写下表的“序号”、“目录”、“招标商务条款”方面的内容** |
| **评标信息**  |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评标方法说明：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 1 | 价格 | 30 |
| 2 | 技术部分 | 48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技术保障措施 | 3 | 专家打分 | 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设备制造商的保障措施（包括技术团队和技术方案等），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按优100分，良80分，中60分，差0分打分。 |
| 2 | 技术规格偏离情况 | 45 | 专家打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需求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全部满足的得100分，带“▲”重要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0分，其他一般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5分。 |
| 3 | 商务需求 | 15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情况 | 5 | 专家评分 | 1.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满足免费保修期的得30分，每增加一年加10分，最高得60分。2.其他要求全部满足要求的得4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0分。以上两项合计100分。 |
| 2 | 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条款偏离情况 | 8 | 专家评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0分。 |
| 3 | 其他商务条款偏离情况 | 2 | 专家评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其他商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要求的得10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0分。 |
| 4 | 诚信情况 | 7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诚信 | 5 | 专家评分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号）的要求，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
| 2 | 履约 | 2 | 专家打分 | 近三年（以投标截止日期为准）在市政府采购中心有履约评价为差的记录，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采购中心工作人员向评委会提供相关信息。 |

 |
| **其它**  |      |
| **附件**  |    |